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25-018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的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2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七区 5 号楼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7.00	《公司 2025 年度项目投资计划》	√
8.00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00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3.00	《关于预计 2025 年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合作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00	《关于终止 2018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5 为等额选举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2）人
15.01	《选举邹志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徐连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特别强调事项

1、第 8、12、13 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第 15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根据相关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9:00~11:30 和 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七区 5 号楼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需同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需同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相荣

联系电话：0591-83283128

传真：0591-83296358

邮箱：htfz@casic-addsino.com

5、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47；投票简称：航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对会议审议事项具有表决权, 本人对会议审议事项投票指示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7. 00	《公司 2025 年度项目投资计划》	√			
8. 00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 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 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 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 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 00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3. 00	《关于预计 2025 年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合作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00	《关于终止 2018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5 为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5.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5. 01	《选举邹志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徐连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备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对所审议事项填报选举票数，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表格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